

证券代码：838089

证券简称：明珠国际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长沙明珠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5 日上午 0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089	明珠国际	2023 年 4 月 2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湘楚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邓隆炎、贺应芳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结合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予以汇报。

（五）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定，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5）、《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6）。

（六）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股本和资本公积的实际情况，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其他形式的分配。

（七）审议《董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报告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需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10）。

（八）审议《监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报告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相关规定，监事会需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监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代理人受自然人股东委托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代表人签字及法人股东盖章）、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5.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5 日上午 08:3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余波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二段 239 号中城丽景香山园 14 栋-101,102 邮编：410007 电话：0731-85113206 传真：0731-85113206 电子邮件：542776956@qq.com

（二）会议费用：会议会期半天, 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书面形式提交至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长沙明珠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长沙明珠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长沙明珠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